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厦门紫金酒店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 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票 12 票,公司监事 及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会议由陈景河董事长主持,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沙坪沟钼矿 1,000 万吨/年采选项目内部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安徽沙坪沟钼矿采选项目进行内部立项,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72.06亿元, 采矿方法为大直径深孔空场嗣后充填法, 建设采选规模为 1,000 万吨 /年,主要产品为钼精矿(含钼品位57%)。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松潘紫金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

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陈景河、邹来昌、林泓富、林红英、谢雄辉、吴健辉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董事,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吴健辉作为本次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董事,已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陈景河、邹来昌、林泓富、 林红英、谢雄辉、吴健辉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董事,就本议 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并 注销部分已授予期权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陈景河、邹来昌、林泓富、 林红英、谢雄辉、吴健辉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董事,就本议 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八日